

1900-2000

百年美文



生活卷



季羨林 主编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7511

I266/100

:2(3)

2008

1900-2000

百年美文



生活卷



季羡林 主编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百年美文

生活卷

目 录

上

黄万华	卷首语 / 001
鲁 迅	风筝 / 001
鲁 迅	我的种痘 / 004
鲁 迅	春末闲谈 / 011
周作人	初恋 / 015
周作人	谈酒 / 017
周作人	厂甸 / 020
刘半农	北旧 / 024
郭沫若	山茶花 / 043
郭沫若	菩提树下 / 044
许地山	梨花 / 048
叶圣陶	牵牛花 / 049
叶圣陶	天井里的种植 / 051
周瘦鹃	夏天的瓶供 / 055
周瘦鹃	插花 / 058

茅 盾	卖豆腐的哨子 / 061
郁达夫	饮食男女在福州 / 063
徐志摩	海滩上种花 / 070
苏雪林	扁豆 / 076
苏雪林	瓦盆里的胜负 / 078
许钦文	花园的一角 / 080
郑振铎	蝉与纺织娘 / 085
陈子展	萝卜 / 089
朱自清	背影 / 092
朱自清	儿女 / 094
朱自清	冬天 / 100
丰子恺	忆儿时 / 102
丰子恺	西湖船 / 107
丰子恺	吃瓜子 / 111
老 舍	搬家 / 117
庐 隐	醉后 / 120
俞平伯	打橘子 / 124
冰 心	胰皂泡 / 129
鲁 彦	杨梅 / 132
鲁 彦	钓鱼 / 136
梁实秋	请客 / 146
梁实秋	喝茶 / 149
柔 石	六月的赐惠者 / 152
沈从文	滕回生堂的今昔 / 154
沈从文	雪晴 / 161
沈从文	街 / 167

钟敬文	莼菜 / 170
朱 湘	打弹子 / 174
罗念生	钓鱼 / 178
丁 玲	“牛棚”小品(三章) / 185
沙 汀	吃早茶的人 / 196
巴 金	静寂的园子 / 199
巴 金	小狗包弟 / 202
臧克家	野店 / 206
施蛰存	赞病 / 210

中

闻旭东	谈棋 / 213
吴伯箫	天冬草 / 216
李健吾	枣花香 / 219
李广田	野店 / 222
李广田	桃园杂记 / 225
陆 蠡	囚绿记 / 230
徐 计	北大区里的小饭铺 / 233
陈白尘	话说毽子 / 237
吴组缃	谈癖 / 242
纪果庵	沙发 / 250
张中行	案头清供 / 254
柯 灵	酒 / 257
废 名	菱荡 / 262
萧 乾	京白 / 267
萧 乾	茶在英国 / 270
萧 红	度日 / 275

萧 红	他的上唇挂霜了 / 277
周楞伽	谈山居 / 280
季美林	黄昏 / 287
季美林	兔子 / 292
金克木	学拳 / 298
孙 犁	黄鹂 / 300
孙 犁	秋凉偶记(三则) / 303
冯亦代	街车 / 307
唐 弢	学贾 / 312
黄苗子	豆腐 / 317
苏 青	豆酥糖 / 321
苏 青	烫发 / 326
贾植芳	我的称谓忆旧 / 333
吴祖光	睡与梦 / 337
琦 君	鼠友 / 341
黄秋耘	雾失楼台 / 345
林海音	秋的气味 / 354
林海音	蓝布褂儿 / 356
黄 裳	“美人肝” / 358
秦 牧	花城 / 361
汪曾祺	冬天 / 366
汪曾祺	故乡的食物 / 369
汪曾祺	泡茶馆 / 382
张爱玲	道路以目 / 390
张爱玲	私语 / 396
张爱玲	造人 / 408

绿 原	大碗茶之歌 / 410
舒 芜	小书柜 / 416
艾 煊	茶性 / 420
林斤澜	山水之“寓” / 423
王鼎钧	闰中秋华苑看月 / 432

下

余光中	我的四个假想敌 / 435
洛 夫	吃茶二三事 / 441
姜德明	厂甸的旧书摊 / 444
李乐薇	我的空中楼阁 / 446
艾 雯	昙花开的晚上 / 449
凤 章	蟹忆 / 453
李国文	母亲的酒 / 456
梁锡华	漫语慢蜗牛 / 459
叶 笛	老人和小鸟 / 463
赵淑侠	迎狗记 / 465
司马中原	蟋蟀 / 472
颜元叔	懒猫百态 / 478
颜元叔	常见的陌生人 / 482
庄 因	我家竹友 / 486
王 蒙	搬家 / 491
刘绍棠	每日“堂会” / 495
张君默	物换星移看北斗 / 499
曾永义	钓鱼 / 502
冯骥才	书桌 / 504
亮 轩	瓶里乾坤 / 511

三 毛	沙漠中的饭店 / 519
周 涛	隔窗看雀 / 524
史铁生	我与地坛 / 526
龙应台	焦急 / 545
邹静之	坛子人 / 549
贾平凹	五味巷 / 552
贾平凹	人病 / 557
林清玄	清雅食谱 / 563
韩少功	阳台上的遗憾 / 566
赵 玫	女人要不要自己的房间 / 569
唐 敏	女孩子的花 / 582
斯 妤	冥想黄昏 / 588
王安忆	龟背 / 594
王安忆	儿童玩具 / 597
陈 村	放牛 / 603
张 炜	北国的安逸 / 609
苦 苓	考试过一生 / 612
莫 言	洗热水澡 / 620
铁 凝	一千张糖纸 / 625
阎连科	日子 / 628
刘亮程	两窝蚂蚁 / 632
苏 童	露天电影 / 637
迟子建	蚊烟中的往事 / 639
古清生	忆念中的地米菜 / 643
钟怡雯	渐渐死去的房间 / 646

我的四个假想敌

余光中

——女幼珊在港参加侨生联考,以第一志愿分发台大外文系。听到这消息,我松了一口气,从此不必担心四个女儿通通嫁给广东男孩了。

我对广东男孩当然并无偏见,在港六年,我班上也有好些可爱的广东少年,颇讨老师的欢心,但是要我把四个女儿全都让那些“靓仔”、“叻仔”^①掳掠了去,却舍不得。不过,女儿要嫁谁,说得洒脱些,是她们的自由意志,说得玄妙些呢,是因缘,做父亲的又何必患得患失呢?何况在这件事上,做母亲的往往位居要冲,自然而然成了女儿的亲密顾问,甚至亲密战友,作战的对象不是男友,却是父亲。等到做父亲的惊醒过来,早已腹背受敌,难挽大势了。

在父亲的眼里,女儿最可爱的时候是在十岁以前,因为那时她完全属于自己。在男友的眼里,她最可爱的时候却在十七岁以后,因为这时她正像毕业班的学生,已经一心向外了。父亲和男友,先天上就有矛盾。对父亲来说,世界上没有东西比稚龄的女儿更完美的了,唯一的缺点就是会长大,除非你用急冻术把她久藏,不过这恐怕是违法的,而且她的男友迟早会骑了骏马或摩托车来,把她吻醒。

我未用太空舱^②的冻眠术,一任时光催迫,日月轮转,再揉眼时,怎么四个女儿都已依次长大,昔日的童话之门砰地一关,再也回不去了。

① “靓仔”、“叻仔”——粤语,漂亮精灵的男孩。

② 太空舱——宇宙飞船。

四个女儿，依次是珊珊、幼珊、佩珊、季珊。简直可以排成一条珊瑚礁。珊珊十二岁的那年，有一次，未满九岁的佩珊忽然对来访的客人说：“喂，告诉你，我姐姐是一个少女了！”在座的大人全笑了起来。

曾几何时，惹笑的佩珊自己，甚至最幼稚的季珊，也都在时光的魔杖下，点化成“少女”了。冥冥之中，有四个“少男”正偷偷袭来，虽然蹑手蹑足，屏声止息，我却感到背后有四双眼睛，像所有的坏男孩那样，目光灼灼，心存不轨，只等时机一到，便会站到亮处，装出伪善的笑容，叫我岳父。我当然不会应他。哪有这么容易的事！我像一棵果树，天长地久在这里立了多年，风霜雨露，样样有份，换来果实累累，不胜负荷。而你，偶尔过路的小子，竟然一伸手就来摘果子，活该蟠地的树根绊你一跤！

436

而最可恼的，却是树上的果子，竟有自动落入行人手中的样子。树怪行人不该擅自来摘果子，行人却说是果子刚好掉下来，给他接着罢了。这种事，总是里应外合才成功的。当初我自己结婚，不也是有一位少女开门揖盗吗？“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”，说得真是不错。不过彼一时也，此一时也。同一个人，过街时讨厌汽车，开车时却讨厌行人。现在是轮到我来开车。

好多年来，我已经习于和五个女人为伍，浴室里弥漫着香皂和香气味，沙发上散置皮包和发卷，餐桌上没有人和我争酒，都是天经地义的事。戏称吾庐为“女生宿舍”，也已经很久了。做了“女生宿舍”的舍监，自然不欢迎陌生的男客，尤其是别有用心的一类。但是自己辖下的女生，尤其是前面的三位，已有“不稳”的现象，却令我想起叶慈的一句诗：

一切已崩溃，失去重心。

我的四个假想敌，不论是高是矮，是胖是瘦，是学医还是学文，迟早会从我疑惧的迷雾里显出原形，一一走上前来，或迂回曲折，嗟嘤其词，

或开门见山,大言不惭,总之要把他的情人,也就是我的女儿,对不起,从此领去。无形的敌人最可怕,何况我在亮处,他在暗里,又有我家的“内奸”接应,真是防不胜防。只怪当初没有把四个女儿及时冷藏,使时间不能拐骗,社会也无由污染。现在她们都已大了,回不了头;我那四个假想敌,那四个鬼鬼祟祟的地下工作者,也都已羽毛丰满,什么力量都阻止不了他们了。先下手为强,这件事,该乘那四个假想敌还在襁褓的时候,就予以解决的。至少美国诗人纳许(Ogden Nash, 1902—1971)劝我们如此。他在一首妙诗“由女婴之父来唱的歌”(Song to Be Sung by the Father of Infant Female Children)之中,说他生了女儿吉儿之后,惴惴不安,感到不知什么地方正有个男婴也在长大,现在虽然还浑浑噩噩,口吐白沫,却注定将来会抢走他的吉儿。于是做父亲的每次在公园里看见婴儿车中的男婴,都不由神色一变,暗暗想道:“会不会是这家伙?”想着想着,他“杀机陡萌”(My dreams, I fear, are infanticide),便要解开那男婴身上的别针,朝他的爽身粉里撒胡椒粉,把盐撒进他的奶瓶,把沙撒进他的菠菜汁,再扔条优游的鲤鱼到他的婴儿车里陪他游戏,逼他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而去,去娶别人的女儿。足见诗人以未来的女婿为假想敌,早已有了前例。

不过一切都太迟了。当初没有当机立断,采取非常措施,像纳许诗中所说的那样,真是一大失策。如今的局面,套一句史书上常见的話,已经是“寇入深矣!”女儿的墙上和书桌的玻璃垫下,以前的海报和剪报之类,还是披头,拜丝,大卫·凯西弟^①的形象,现在纷纷都换上男友了。至少,滩头阵地已经被入侵的军队占领了去,这一仗是必败的了。记得我们小时,这一类的照片仍被列为机密要件,不是藏在枕头套里,贴着梦境,便是夹在书堆深处,偶尔翻出来神往一番,哪有这么二十四小时眼前供奉的?

① 拜丝,大卫·凯西弟——均为西方影星。

这一批形迹可疑的假想敌，究竟是哪年哪月开始入侵厦门街余宅的，已经不可考了。只记得六年前迁港之后，攻城的军事便换了一批口操粤语的少年来接手。至于交战的细节，就得问名义上是守城的那几个女将，我这位“昏君”是再也搞不清的了。只知道敌方的炮火，起先是瞄准我家的信箱，那些歪歪斜斜的笔迹，久了也能猜个七分；继而是集中在我家的电话，“落弹点”就在我书桌的背后，我的文苑就是他们的沙场，一夜之间，总有十几次脑震荡。那些粤音平上去入，有九声之多，也令我难以研判敌情。现在我带幼珊回了厦门街，那头的广东部队轮到我太去抵挡，我在这头，只要留意台湾健儿，任务就轻松多了。

438

信箱被袭，只如战争的默片，还不打紧。其实我宁可多情的少年勤写情书，那样至少可以练习作文，不致在视听教育的时代荒废了中文。可怕的还是电话中弹，那一串串警告的铃声，把战场从门外的信箱扩至书房的腹地，默片变成了身历声，假想敌在实弹射击了。更可怕的，却是假想敌真的闯进了城来，成了有血有肉的真敌人，不再是假想了好玩的了，就像军事演习到中途，忽然真的打起来了一样。真敌人是看得出来的。在某一女儿的接应之下，他占领了沙发的一角，从此两人呢喃细语，嗫嚅密谈，即使脉脉相对的时候，那气氛也浓得化不开，窒得全家人都透不过气来。这时几个姐妹早已回避得远远的了，任谁都看得出情况有异，万一敌人留下来吃饭，那空气就更为紧张，好像摆好姿势，面对照相机一般。平时鸭塘一般的餐桌，四姐妹这时像在演哑剧，连筷子和调羹都似乎得到了消息，忽然小心翼翼起来。明知这僭越的小子未必就是真命女婿（谁晓得宝贝女儿现在是十八变中的第几变呢？），心里却不由自主升起一股淡淡的敌意。也明知女儿正如将熟之瓜，终有一天会蒂落而去，却希望不是随眼前这自负的小子。

当然，四个女儿也自有不乖的时候，在恼怒的心情下，我就恨不得四个假想敌赶快出现，把她们统统带走。但是那一天真要来到时，我一

定又会懊悔不已。我能够想象,人生的两大寂寞,一是退休之日,一是最小的孩子终于也结婚之后。宋淇^①有一天对我说:“真羡慕你的女儿全在身边!”真的吗?至少目前我并不觉得,自己有什么可羡慕之处。也许真要等到最小的季珊也跟着假想敌度蜜月去了,才会和我存并坐在空空的长沙发上,翻阅她们小时的相簿,追忆从前,六人一车长途壮游的盛况,或是晚餐桌上,热气蒸腾,大家共享的灿烂灯光。人生有许多事情,正如船后的波纹,总要过后才觉得美的。这么一想,又希望那四个假想敌,那四个生手笨脚的小伙子,还是多吃几口闭门羹,慢一点出现吧。

袁枚^②写诗,把生女儿说成“情疑中副车^③”;这书袋掉得很有意思,却也流露了重男轻女的封建意识。照袁枚的说法,我是连中了四次副车,命中率够高的了。余宅的四个小女孩现在变成了四个小妇人,在假想敌环伺之下,若问我择婿有何条件,一时倒恐怕答不上来。沉吟半晌,我也许会说:“这件事情,上有月下老人的婚姻谱,谁也不能篡改,包括韦固^④,下有两个海誓山盟的情人,‘二人同心,其利断金’,我凭什么要逆天拂人,梗在中间?何况终身大事,神秘莫测,事先无法推理,事后不能悔棋,就算交给廿一世纪的电脑,恐怕也算不出什么或然率来。倒不如故示慷慨,伪作轻松,博一个开明父亲的美名,到时候带颗私章,去做主婚人就是了。

问的人笑了起来,指着我说:“什么叫做‘伪作轻松’?可见你心里并不轻松。”

我当然不很轻松,否则就不是她们的父亲了。例如人种的问题,就很令人烦恼。万一女儿发痴,爱上一个耸肩摊手口香糖嚼个不停的小怪

① 宋淇——现代台港作家,余光中的朋友。

② 袁枚——清代诗人。代表作有《随园诗话》等。

③ 副车——清代称乡试的副榜贡生。

④ 韦固——唐人小说《定婚店》中主人公,偶见冥冥中主持人间婚姻的赤绳老人,知其未来婚配情况,极欲挣脱,后仍跳不出此一命中注定。

人,该怎么办呢?在理性上,我愿意“有婿无类”,做一个大大方方的世界公民。但是在感情上,还没有大方到让一个臂毛如猿的小伙子把我的女儿抱过门槛。现在当然不再是“严夷夏之防”的时代,但是一任单纯的家庭扩充成一个小型的联合国,也大可不必。问的人又笑了,问我可曾听说混血儿的聪明超乎常人。我说:“听过,但是我不稀罕抱一个天才的‘混血孙’。我不要一个天才儿童叫我Grandpa,我要他叫我外公。”问的人不肯罢休:“那么省籍呢?”

“省籍无所谓,”我说。“我就是苏闽联姻的结果,还不坏吧?当初我母亲从福建写信回武进,说当地有人向她求婚。娘家大惊小怪,说‘那么远!怎么就嫁给南蛮!’后来娘家发现,除了言语不通之外,这位闽南姑爷并无可疑之处。这几年,广东男孩锲而不舍,对我家的压力很大,有一天闽粤结成了秦晋,我也不会感到意外。如果有个台湾少年特别巴结我,其志又不在跟我谈文论诗,我也不会怎么为难他的。至于其他各省,从黑龙江直到云南,口操各种方言的少年,只要我女儿不嫌她,我自然也欢迎。”

“那么学识呢?”

“学什么都可以。也不一定要是学者,学者往往不是好女婿,更不是好丈夫。只有一点:中文必须精通。中文不通,将祸延吾孙!”

客又笑了。“相貌重不重要?”他再问。

“你真是迂阔之至!”这次轮到我发笑了。“这种事,我女儿自己会注意,怎么会要我来操心?”

笨客还想问下去,忽然门铃响起。我起身去开大门,发现长发乱处,又一个假想敌来掠余宅。

洛夫

(1928—)：台

湾诗人。现居加

拿大。主要著作

有诗集《灵河》、

《石室之死亡》、

《众荷喧哗》、

《因为风的缘

故》等。

吃茶二三事

洛夫

寒酸文人吃茶，有尚苦涩者，这倒颇能符合他们的心境。知堂老人周作人就曾在一首自寿的打油诗中写过“请到寒斋吃苦茶”的句子。苦也是一种境界，却不是一般人所乐于追求的；好茶通常具有先苦后甘的效果，如果一路苦涩到底，吃茶就不是一种享受，更谈不上艺术了。

441

时至今日，一般老百姓的生活素质大为提高，在日常生活中，吃茶已成了一种既讲究而又普遍的艺术。三朋五友，酒足饭饱之余，或在凉风习习的树荫下，或在冷气森森的客厅中，煮水泡茶，大家围坐喝一杯色香味俱佳的冻顶乌龙，或文山包种，已是司空见惯的事。

中国人吃茶，不说茶道，而称之为茶艺，可见吃茶不仅本身，本身是一种艺术，而且与各种艺事有关。近年来台北街头巷尾，茶艺馆林立，每家都布置有名人字画、古玩和精致茶具，有的还兼营画廊，成为闹市中提供高层次精神享受的场所。不过，如说吃茶只是富商新贵、文人黑客的雅事，则又不然。日前应邀到梨山武陵农场一游，下午漫步溪畔，看到四位老者在花园的绿荫下饮茶聊天，那副旁若无人、悠然自得的神情，真令人生出尘之想。另外一次所见就大不相同；有天下午，我到附近菜市场去买水果，这时摊贩都已打烊，早晨那种拥挤喧闹、鸡飞鸭跳的情景已不复见。清静中，只见猪肉摊子旁有三位打着赤膊，一身横肉的大汉，正围着一把高级的宜兴紫砂茶壶，掇着精致的小杯，频频催饮。他们的谈话虽粗鲁不文，但那种谈笑风生的样子，与武陵农场那四位老人相

较,境界或有不同,而怡然之情则一。由此可见,饮茶确已成为我国的一种大众文化。

饮酒与吃茶,都是令人快意酣畅、乐以忘忧的事,且能激发情绪,使心智活动加速,因而往往成为文人创作的灵感泉源。我倒以为,酒和茶的最大好处乃在增加谈兴。一杯在手,饮者的话通常会突破世俗的藩篱,天南地北,中外古今,无所不涉,而评鹭世事,月旦人物,更成了话题的焦点。酒,愈喝愈醉,情绪激动起来,常有由争吵而谩骂而相互扭打,以致使主客都感到非常尴尬的场面出现。茶则愈饮愈清醒,放言之下,纵然人对人对事不免有所批评,但也语多节制。其实,一面吃茶,一面不伤筋骨地骂骂你所厌恶的人,或社会上不合理的事,未尝不合卫生之道,因为畅谈中可以把胸中的郁积,在热茶的氤氲中逐渐化去,而换来一片祥和清穆的心境。

故我认为,酒属感性,茶则富于知性;酒是诗,茶则近乎哲学。我们可以从李白的诗中闻到酒香,引杯就唇之际,总不免会想起“古来圣贤皆寂寞,惟有饮者留其名”的自我调侃之句。但饮茶犹如读庄子,读尼采,让人沉思,对生命有所感悟。如饮的是好茶,甚至可使你提升到《大观茶论》中所谓的“致清达和”的境界。

说来好像头头是道,事实上我并不善于品茗,只能算是一个普通的吃茶者。小时候常随大人坐茶馆,主要在吃零食。吃完花生吃烧饼,有时也学学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中那位旗人,把漏在桌缝里的芝麻一掌拍出,然后用水蘸着吃。至于碗中的茶,因为非常粗粝,通常备而不喝。家中待客的茶品质较好,但也无非清茶香片之类,用的都是玻璃杯或瓷杯。用拳头那么大的紫砂壶泡茶,然后分筛在几个小杯中,饮者捉杯就口,小心翼翼就像抹口红一般。这种福建式的饮茶,我还是来台湾后才见到。第一次饮这种款式的茶,我差点连杯子都吞了下去。

过去我吃茶,完全采实用主义风格,能解渴就行,谈不上讲究,实际

上也不懂得如何讲究。有时晚上为了赶稿,泡一杯浓茶,只是为了提神熬夜。目前喝的茶,价钱虽然高一点,但仍以牛饮居多,每晚泡一大玻璃杯,咕嘟咕嘟一倾而下,这就是我不入流的茶道。但我的朋友中却不少精于茶艺的,诗人季野就是其中之一。他家中有各式各样的大小茶壶,据说有的价钱一只高达数万元。他也藏有各种茶叶,有的泡出来色泽金黄,有的香若芝兰茉莉。有一次他出示一块黑如焦炭,好像从垃圾堆中捡来的普洱茶,他说已有三十年以上的历史了。每逢客至,他就像办家酒似的搬出一系列的茶具,和各味茶叶。接着忙于烧水、洗壶、温杯,大把大把地将数千元一斤的乌龙茶叶往茶壶里塞,然后冲水,继而滗出第一道茶末,最后才一一筛进小杯。客人举杯时,他还在继续忙着冲第二道,看着心中实有不忍,不过话说回来,也许这种忙碌正是他的最大乐趣。

443

季野之倾心茶艺,还不仅如此。为了推广茶事,最近他还结合几位文友,斥资创办了一份《茶与艺术》的杂志,内容相当丰富,编印得也很漂亮,从中我学到不少有关饮茶的知识与趣闻。一般人可能不易读到陆羽的《茶经》、宋徽宗的《大观茶论》、黄儒的《品茶要录》,但这些古籍中论茶的精要,都可从《茶与艺术》中读到。我希望有一天,我饮茶的境界会借助于这本杂志大为提升,而不再只是一个吃苦茶的人。